

第四章 上位及相關計畫

壹、上位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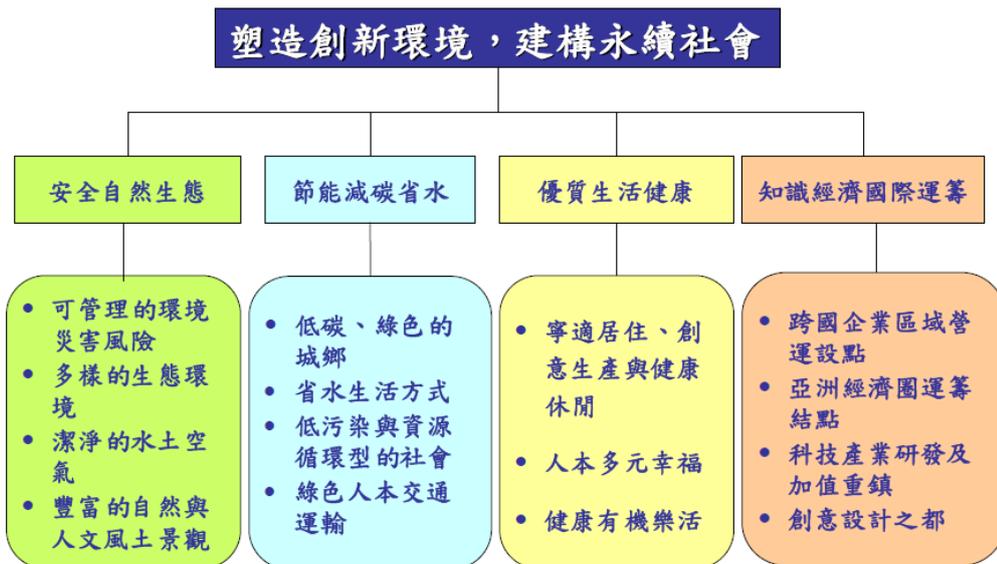
本計畫位於新竹縣竹東鎮，為臺灣北部地區，故以下將簡述上位計畫對於該區域之空間定位與發展策略，包括「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計畫」、「全國區域計畫」、「新竹縣綜合發展計畫」、「新竹科學城發展計畫」、「六大新興產業、四大智慧型產業及十大重點服務業」及「竹東鎮施政方針」等，茲將相關內容綜整如下：

一、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計畫（民國 99 年）

(一)計畫概要

1. 發展願景及目標

為因應全球化及東亞政經時空環境的變遷與國家整體發展需要，針對當前國家、社會所面臨重要發展議題，提出從全球及東亞視野之國土空間架構與發展定位，並策訂以「塑造創新環境，建構永續社會」作為國土空間發展的核心總目標，揭櫫「安全自然生態、優質生活健康、知識經濟國際運籌、節能減碳省水」之四大國土發展願景，提出全國性、區域性的保育、經濟、城鄉、運輸四大面向的政策綱領與策略方向，以及強化跨域、跨部門及多功能整合發展的空間治理策略，以提升整體競爭力，邁向國土永續發展。



資料來源：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計畫，民國 99 年，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圖 4-1 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計畫發展願景及目標示意圖

2. 國土空間結構發展構想

在全球以「提升臺灣競爭力」、國內以「均衡區域發展機會」、及區域間以「降低差異」等思維下，提出未來國土空間結構如下：

表 4-1 國土空間結構各階層劃分表

階層	空間結構	內容概述
國際階層	世界網絡關鍵節點	透過 ICT 研發製造、科技創新、農業技術、華人文化、觀光、亞太運籌門戶區位以及刻正推動的六大新興產業等重要產業政策等，積極強化臺灣優勢，促使臺灣成為全球網路中重要關鍵的節點 (node)。
全國階層	3 軸、海環、離島	<p>新竹縣位於「西部創新發展軸」以及「中央山脈保育軸」之範疇中，其發展構想分述如后：</p> <p>一、西部創新發展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善用高鐵的快速、準點及其帶來的空間效果，進行西部走廊空間的再結構與毗鄰化，以發展高鐵車站特定區成為地方的新成長中心，並藉由無縫運輸服務以及沿運輸軸線佈設集約、混合使用的發展單元，藉集約化發展提高公共建設的投資及使用效率。 強化區域產業發展走廊的競爭力，設定特定強項 (leading sector) 與發展主軸，加強投資公共建設，優化產業投資環境，帶動周邊區域發展。 建立都市及工業區再造與創新轉型機制，有效活用土地資源。 <p>二、中央山脈保育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連續性生態廊道之理念，串連現有自然保留區、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野生動物保護區、國家公園、國家風景區等生態環境敏感區。 各類環境敏感地區則應採分區分級管理。 針對近年發生重大山坡地災害地區，劃設為國土優先復育地區，優先推動保安及復育計畫，加強源頭治理及防災規劃。 發展山區生態旅遊，平衡保育與開發，適當提供山區生態旅遊機會，推廣國民正確自然保育觀念。
區域階層	3 大城市區域及東部區域	劃分為北部城市區域、中部城市區域、南部城市區域、東部區域。新竹縣位於北部城市區域，在發展定位上，屬於國家首要門戶、經貿核心、創研與文化國際都會及高科技產業帶。
地方階層	7 個區域生活圈及縣市合作區域	<p>北北基宜、桃竹苗、中彰投、雲嘉南、高高屏、花東、澎金馬。</p> <p>跨域平台之縣市合作區域。</p>

資料來源：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計畫，民國 99 年，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二)計畫指導

竹東鎮位屬西部創新發展軸及北部城市區域，未來西部將以創意、創新作為城鄉轉型與發展的核心價值，北部區域於國土空間發展定位中是國家首要門戶、經貿核心、創研與文化國際都會及高科技產業帶，此區整體發展應以「提升品質」為要務。而本計畫區可藉由鄰近高鐵新成長中心能量、有效活用都市及工業區再造與創新轉型之土地資源、結合創研與文化國際都會及高科技產業帶，帶動與強化區域產業發展走廊的競爭力。

二、全國區域計畫(民國 102 年 10 月)

全國區域計畫業已於民國 102 年 10 月 17 日，依內政部台內營字第 1020810668 號函公告發布實施，其計畫內容摘要如下：

(一)計畫年期

民國 115 年。

(二)計畫概要

1. 計畫體系及性質調整

配合國土計畫法草案之空間計畫架構，將現行臺灣北、中、南、東部等 4 個區域計畫，整併為「全國區域計畫」，並調整為政策計畫性質，研擬各類型土地利用基本原則，俾未來轉化為「全國國土計畫」。

2. 因應全球氣候變遷趨勢，研訂土地使用調整策略

(1) 因應氣候變遷趨勢，研擬土地使用調適策略原則。

(2) 將現行「限制發展地區」及「條件發展地區」整併為「環境敏感地區」，除避免直接限縮人民權利義務關係外，並依災害、生態、資源及景觀之不同性質，按其環境敏感程度研擬土地使用管制原則。且環境敏感地區可區分為第一級及第二級環境敏感地區，其定義說明如后。

A. 第 1 級環境敏感地區：以加強資源保育與環境保護及不破壞原生環境與景觀資源為保育及發展原則。

(A)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避免天災危害。

(B)保護各種珍貴稀有之自然資源。

(C)保存深具文化歷史價值之法定古蹟。

(D)維護重要生產資源。

(E)檢討嚴重地層下陷地區、海岸地區等特定區域之土地使用指導原則，因應該特殊地區之土地使用管制需求。

B.第 2 級環境敏感地區：考量某些環境敏感地區對於開發行為的容受力有限，為兼顧保育與開發，加強管制條件，規範該類土地開發。

3. 依據全國糧食安全需求，訂定農地需求總量及檢討使用管制規定

(1) 為因應全國糧食安全需求，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訂定之農地需求面積，研訂全國農地需求總量(74~81 萬公頃)及直轄市、縣(市)農地需求總量(分別為 0.4 萬公頃至 10 萬公頃不等)，其中新竹縣宜維護農地資源總量為 3.11~3.39 萬公頃。

(2) 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意見，修訂非都市土地特定農業區及一般農業區之劃定或檢討變更原則，以利後續重新檢討特定農業區及一般農業區之區位及範圍。

(3) 明確規定特定農業區應儘量避免變更使用，並限縮特定農業區容許使用項目，俾後續據以修正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

(4) 指示都市計畫農業區應依據訂定之發展定位，並檢討其土地使用管制規定。

4. 建立計畫指導使用機制及簡化審議流程

(1) 研訂新訂或擴大都市計畫總量、區位、機能、規模之指導原則，未來直轄市、縣(市)區域計畫內應訂定全市(縣)之新訂或擴大都市計畫之區位、規模及機能；且除行政院核定係屬配合重大建設計畫需要之都市計畫，得逕依都市計畫法規定辦理，無須再提區委會審議。又未來均將以直轄市、縣(市)區域計畫辦理政策環評，不再就零星個案(按：即 10 公頃以上新訂都市計畫案)辦理，大幅簡化辦理程序。

(2) 訂定「開發利用申請設施型使用分區變更區位」之指導原則，並簡化開發許可之審查流程，以建立計畫引導土地使用模式，提高審查效率；並在符合現行法令規定情形下，於計畫書內訂定政府為推動重大建設計畫有迫切需要，得辦理土地使用分區變更之相關機制。

5. 研訂專案輔導合法化原則，並依據行政院政策指示，協助未登記工廠土地合理及合法使用。

6. 刪除水庫集水區公有土地出租、讓售限制相關規定。

(三)對本計畫之指導

依全國區域計畫之指導，計畫區所涉及之第一級環境敏感區包括中央管柯子湖溪區域排水設施範圍；第二級環境敏感區包括新城斷層、山坡地、頭前溪水系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隆恩堰集水區、高速鐵路兩側限建地區。爰此，本計畫未來開發使用應符合上述各類環境敏感地區主管法令辦理。

另有關農地需求總量部分，依行政院農委會「101年新竹縣農業發展地區分類分級劃設成果報告」研究，將農地分為四種分級分區，第一種、第二種及第四種農業區係屬具備優良或較佳之糧食生產功能之地區，而第三種農業區在不違反糧食安全與農業生產環境之前提下，可因城鄉發展需求允許其彈性使用及農地轉用之開發許可申請。本計畫區於前述農地分級分區指導下，第一級者約 0.1356 公頃、第二級者約 0.0111 公頃及第三級者約 0.6608 公頃，而本計畫之現行計畫尚劃設農業區約 238 公頃，且本計畫區因鄰近新竹市區，交通便利，因而具備城鄉發展潛力，未來開發行為在不影響周邊農業生產機能與民生、灌溉用水水質為前提下，區內之農業區可考量城鄉發展需求並適當釋出變更為都市發展用地。

三、新竹縣綜合發展計畫（民國 89 年 12 月）

(一)計畫年期

計畫年期為民國 90-101 年。

(二)計畫概述

新竹縣綜合發展計畫中將新竹縣發展總目標定為「永續經營的全球城市-區域」，有關發展構想及政策指導如下：

1. 空間發展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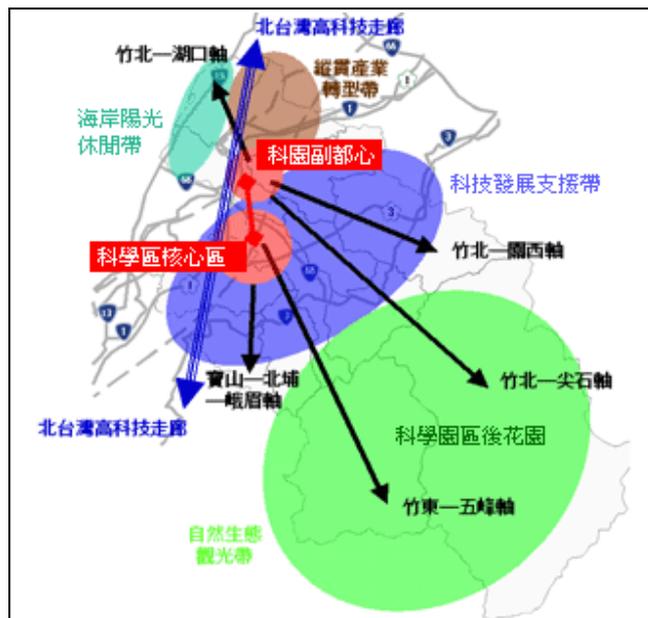
新竹縣未來的空間發展架構應朝向雙核心、四個區帶、六個發展軸的模式；雙核心為高科技發展核心區與竹北副都市核心，外圍地區劃分為縱貫產業轉型帶、科技發展後勤帶、西濱陽光休閒帶、自然生態觀光帶等四個區帶，並以北台灣高科技走廊發展軸、竹北-湖口-新豐發展軸、竹北-新埔-關西發展軸、竹北-芎林-橫山-尖石發展軸、竹東-五峰發展軸、寶山-北埔-峨眉等六個發展軸貫穿之。

竹東鎮位於竹東-五峰發展軸，本發展軸屬於高科技、產業後勤支援（工商服務、住宅、休閒、購物）、舊市區再發展、內灣鐵道轉型及文化保存、區域公共服務、原住民文化活化的軸線，透過主要動線縣道 122、

內灣鐵道的串聯，進一步帶動頭前溪南岸地區的再工業化，提昇生活環境品質，以及塑造地方空間特質。

2. 竹東鎮發展定位

- (1) 新竹《城市-區域》高科技產業發展的衛星基地。
- (2) 新竹科學園區的科技發展支援區（具備生產、消費、交換、都市服務的完整機能）。
- (3) 有人文光采的再發展市鎮。
- (4) 新竹東南都會區的都市服務中心（居住、休閒、消費、醫療、教育、轉運、金融、資訊）。
- (5) 內灣鐵道觀光帶的服務核心。
- (6) 頭前溪休閒農業發展帶的樞紐。



資料來源：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計畫，民國 99 年，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圖 4-2 國土空間結構示意圖

(三)對本計畫之指導

該計畫指導竹東鎮透過政府公共投資及傳統工業土地再發展計畫，逐步改善竹東鎮的生活環境品質。而本計畫區鄰近新竹科學園區，亦是內灣鐵道觀光帶的服務核心，故未來除了強化地方生活機能以支援科學園區更完整的都市服務機能外，並需加強各地區之公共設施建設及服務水準，使休閒軸帶與地方空間特質能更臻突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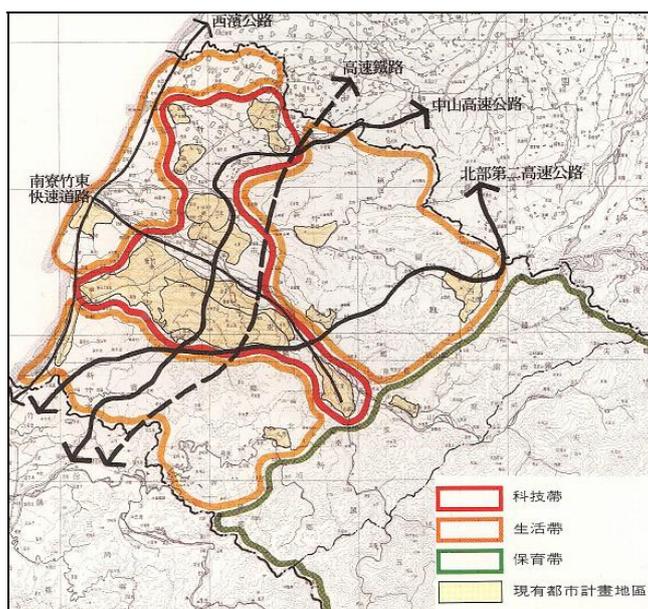
四、新竹科學城發展計畫（民國 82 年）

（一）計畫年期

由民國 82 年至 105 年，民國 85 年為短程目標年，民國 89 年為中程目標年，民國 105 年為長程目標年。

（二）計畫概述

新竹科學城發展計畫之計畫範圍包括新竹市、竹北市、關西鎮、新埔鎮、竹東鎮、新豐鄉、湖口鄉、芎林鄉、寶山鄉、橫山鄉、峨眉鄉、北埔鄉等十二個市鄉鎮。基於成長管理概念將科學城範圍內分為：科技帶(主要提供密集的都會生活與科技產業活動，以發揮集中發展之經濟效益)、生活帶(提供田園生活式的居住及產業活動，並改善生活環境品質以吸引科技人員居住)、保育帶(確保自然資源之保育，提供遊憩活動及永續使用的自然環境)。



資料來源：新竹科學城發展計畫，民國 82 年。

圖 4-3 新竹科學城發展計畫示意圖

其中竹東(頭重、二重、三重地區)都市計畫區位處於新竹科學城範圍內之科技帶，其發展構想主要在投入相關科技建設，並改善吸引科技產業投資於新竹之條件，以擴大、增強新竹地區之科技產業及研究功能。在空間上將引導主要發展集中於科技帶，創造一個居住與工作均衡的都市生活環境，積極加強都會中心商業機能，並提供以大眾運輸系統為主的交通系統，連接科技帶及生活帶內各級都市發展及活動發展中心，塑造一融入人文與科技特色的國際性都會。

另新竹科學城發展計畫對於本計畫區所在之竹東鎮，其相關指導說明如下：

1. 新竹地區生活環境品質不足，不能吸引高科技人才定居，應建立具國際水準之住宅社區以吸引人才定居。
2. 竹東為次要就業中心，包括竹東之重工業區，其產業型態為地方資源型，在未來地方資源減少之趨勢下，將轉為其他土地使用。
3. 竹東商業中心以服務五峰、尖石山區，與北埔、芎林、橫山及峨眉等地為市場目標，其商業發展方向以消費性的商業為主。
4. 竹東為進入山區觀光帶之關東育樂休閒走廊，以及峨眉觀光系統之交匯門戶，應運用此區位潛力，提供觀光旅遊之服務。

(三)對本計畫之指導

竹東鎮位處於新竹科學城範圍內之科技帶，其發展構想主要在投入相關科技建設，並改善吸引科技產業投資於新竹之條件，以擴大、增強新竹地區之科技產業及研究功能。且為進入山區觀光帶之關東育樂休閒走廊，以及峨眉觀光系統之交匯門戶，應運用此區位潛力，提供觀光旅遊之服務。

五、六大新興產業、四大智慧型產業及十大重點服務業(民國 98 年)

(一)計畫概述

為提升服務業附加價值、創新能力及出口競爭力，未來將積極建構適合整體服務業發展之基礎建設，並與六大新興產業、四大智慧型產業及十大重點服務業之發展發揮相輔相成效果。

1. 六大新興產業

為因應未來節能減碳、人口老化、創意經濟興起等世界趨勢，行政院選定生物科技、綠色能源、精緻農業、觀光旅遊、醫療照護及文化創意等六大產業，由政府帶頭，從多元化、品牌化、關鍵技術取得等面向投入更多資源，並輔導及吸引民間投資，以擴大產業規模、提升產值及提高附加價值，在維持我國經濟持續成長的同時，亦能兼顧國民的生活品質。目前六大新興產業發展策略、細部計畫已陸續完成規劃，初步估計自民國 98 年至民國 101 年間政府投入經費超過 2,000 億元，未來將定期檢討執行進度，以達成預期效益，期能為台灣帶來改變，厚植國家整體競爭力。

表 4-2 六大新興產業發展策略表

產業別	發展策略
生物科技	強化產業化研發能量，承接上游累積的成果，成立生技整合育成中心及生技創投基金，帶動民間資金投入，並成立食品藥物管理局以建構與國際銜接的醫藥法規環境。
綠色能源	以技術突圍、關鍵投資、環境塑造、內需擴大及出口拓銷等策略，協助太陽光電、LED 照明、風力發電、氫能及燃料電池、生質燃料、能源資通訊及電動輜等產業發展。
精緻農業	開發基因選種、高效能高生物安全生物工廠等新技術；推動小地主大佃農、結合觀光文創深化休閒農業等新經營模式；拓展銀髮族飲食休閒養生、節慶與旅遊伴手等新市場，以發展健康、卓越、樂活精緻農業。
觀光旅遊	以拔尖(發揮優勢)打造國際觀光魅力據點，推動無縫隙旅遊資訊及接駁服務；以築底(培養競爭力)改善觀光產業經營體質，培養契合產業需求之國際觀光人才；以提升(附加價值)深耕客源市場及開拓新興市場，成立行政法人加強市場開拓，推動旅行業交易安全及品質查核等評鑑。
醫療照護	藉由提升核心技術，擴充現階段醫療服務體系至健康促進、長期照護、智慧醫療服務、國際醫療及生技醫藥產業，打造台灣醫療服務品牌，帶動相關產業發展。
文化創意	以華文市場為目標，加強創意產業集聚效應、擴展國內外消費市場、法規鬆綁、資金挹注、產業研發及重點人才培育等環境整備策略，推動電視、電影、流行音樂、數位內容、設計及工藝等六大旗艦產業。

資料來源：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民國 100 年。

2. 四大智慧型產業

行政院於民國 99 年推動四大新興智慧型產業，包括：「雲端運算」、「智慧電動車」、「智慧綠建築」和「發明專利產業化」，目的在佈局長期產業發展，臺灣未來的產業可以利用腦力與創新更上一層樓，以提升國際競爭力與附加價值，未來六年內政府將至少投入 150 億元來協助產業發展，為臺灣產業帶來轉型契機。

(1) 雲端產業發展方案

自民國 99 年起推動至民國 103 年，5 年內將投入 100.9 億元，包括推動基礎建設、平台和服務等，政府也將利用臺灣在平價電腦上的優勢，建立平價電腦上的雲端資料中心，並幫助其他國家建立雲端資料中心，爭取每年高達 100 億美元(約新臺幣 3,300 億元)的雲端資料中心商機。

(2) 智慧電動車發展方案

則將分兩階段進行，初估投入 20 億至 30 億元，前三年先推動示範獎勵，第二階段再視經濟情勢，推動個人及租稅補貼。

(3)智慧綠建築發展方案

預訂民國 99 至民國 102 年推動，每年約投入 4 或 5 億元，預計四年內投入 23 億元，主要於智慧綠建築整合運用與示範推廣、智慧居住空間產業聯盟和感測網路技術與服務之推動，預期於民國 102 年智慧綠建築應用示範將帶動每年產值 4 億元以上；智慧感測產業年產值 300 億元；先進感測平台與應用系統技術產值 115 億元。

(4)發明專利產業化發展方案

於民國 99 年至 104 年間推動實施，推動包括發明專利商品化，及加速專利案件審查，每年投入 1、2 億元，民國 101 年時專利案件審查時間由目前 36 個月縮短為 22 個月。

3. 十大重點服務業

根據統計，我國民國 99 年服務業成長率高達 5.5%，創下近 10 年來(民國 89 年以來)新高，服務業目前已為我國經濟活動之主體，亦為創造就業主要來源，鑒於加速發展服務業益形重要，政府選定美食國際化、國際醫療、國際物流、音樂及數位內容、會展產業、都市更新、華文電子商務、Wimax、高科技及創新產業籌資平台、擴大招收境外學生等十大重點服務業，作為推動服務業發展之主軸。

為加速十大重點服務業之落實執行，行政院成立「行政院服務業推動小組」按季管考，執行進度並報院備查，期能進一步強化服務業發展環境，使服務業成為經濟成長與創造就業的重要引擎。

(二)對本計畫之指導

現正推動之六大新興產業、四大智慧型產業與十大重點服務業皆積極提昇在地產業之產值與未來發展之可能性，新竹縣近年來因重大建設計畫配合其地理區位優勢，對於工、商、農業之發展產生助力，未來除新竹科學園區為重點發展地區外，新竹生物醫學園區及臺灣知識經濟旗艦園區均符合上述產業發展政策策略目標，可藉由整合中央與地方資源可開創在地產業成長。由於本計畫區鄰近上述重點發展地區，故未來產業規劃應參考周邊地區之發展策略，並以支援整體地區產業發展為主軸，帶動區域性整合及發揮產業相輔相成之效果。

六、竹東鎮施政方針

(一)計畫概述

竹東都市計畫之擬定機關為竹東鎮公所，以下內容節錄自「新竹縣竹東鎮公所全球資訊網」，其施政方針整理說明如后：

1. 爭取行政院體委會各項補助再造竹東鎮為體育重鎮。
2. 用心於社會福利政策，加強照顧弱勢團體、關懷老人、婦幼福利。
3. 加強推動外五里(員山里、柯湖里、頭重里、二重里、三重里)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與對外聯絡道路、極力向中央爭取強化安全與景觀兼備的新竹林大橋。
4. 發揚客家傳統文化，舉辦原住民優質傳統活動。
5. 規劃河濱公園為多功能休閒、遊憩與藝文場所。
6. 爭取行政院農委會各項補助並與農會相輔相成，全力推動農業經濟與休閒產業再生計畫。
7. 發展城鎮內商業繁榮，帶動竹東鎮經濟成長；整頓市街道路安全與環境衛生，提昇鎮民生活、人性尊嚴。

(二)對本計畫之指導

竹東鎮整體以體育休閒、客家傳統文化及休閒產業為發展重點，本計畫區內土地使用未來調整之方向應配合其施政方針執行。

表 4-3 上位計畫綜理表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	對本計畫之指導原則
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計畫(民國99年)	因應自然環境變化、行政區劃整併等社經變遷，檢視提出從全球及東亞視野之國土空間架構與發展定位，並規劃全國性、區域性的保育、經濟、城鄉、運輸四大面向策略，以增強區域治理與競爭力，邁向永續發展。	竹東鎮位屬西部創新發展軸及北部城市區域，可藉由鄰近高鐵新成長中心能量、有效活用都市及工業區再造與創新轉型之土地資源、結合創研與文化國際都會及高科技產業帶，帶動與強化區域產業發展走廊的競爭力。
全國區域計畫(民國102年)	本計畫係屬政策計畫性質，主要內容如下： (1)計畫體系及性質調整 (2)因應全球氣候變遷趨勢，研訂土地使用調整策略 (3)依據全國糧食安全需求，訂定農地需求總量及檢討使用管制規定 (4)建立計畫指導使用機制及簡化審議流程 (5)研訂專案輔導合法化原則，並依據行政院政策指示，協助未登記工廠土地合理及合法使用 (6)刪除水庫集水區公有土地出租、讓售限制相關規定。	(1)本計畫區所涉及之第一級環境敏感區包括中央管柯子湖溪區域排水設施範圍；第二級環境敏感區包括新城斷層、山坡地、頭前溪水系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隆恩堰集水區、高速鐵路兩側限建地區。爰此，本計畫未來開發使用應符合上述各類環境敏感地區主管法令辦理。 (2)有關農地需求總量部分，依行政院農委會「101年新竹縣農業發展地區分類分級劃設成果報告」研究，將農地分為四種分級分區。本計畫區於前述農地分級分區指導下，第一級者約0.1356公頃、第二級者約0.0111公頃及第三級者約0.6608公頃，而本計畫之現行計畫尚劃設農業區約238公頃，且本計畫區因鄰近新竹市區，交通便利，因而具備城鄉發展潛力，未來開發行為在不影響周邊農業生產機能與民生、灌溉用水水質為前提下，區內之農業區可考量城鄉發展需求並適當釋出變更為都市發展用地。
新竹縣綜合發展計畫(民國89年)	於環境永續經營的基礎上，採取「生態城市」的規劃策略，並將新竹縣定位為「永續經營的全球城市-區域」。	指導竹東鎮透過政府公共投資及傳統工業土地再發展計畫，逐步改善竹東鎮的生活環境品質，提供新竹都會東南區居民所需的都市公共服務，並創造新的就業機會。
新竹科學城發展計畫(民國82年)	基於成長管理概念將科學城範圍內分為科技帶、生活帶、保育帶。其發展構想主要在投入相關科技建設，並改善吸引科技產業投資於新竹之條件，以擴大、增強新竹地區之科技產業及研究功能。	(1)竹東鎮位處於新竹科學城範圍內之科技帶，其發展構想主要在投入相關科技建設，並改善吸引科技產業投資於新竹之條件，以擴大、增強新竹地區之科技產業及研究功能。 (2)竹東鎮為進入山區觀光帶之關東育樂休閒走廊，以及峨眉觀光系統之交匯門戶，應運用此區位潛力，提供觀光旅遊之服務。
六大新興產業、四大智慧型產業及十大重點服務業(民國98年)	為提升服務業附加價值、創新能力及出口競爭力，未來將積極建構適合整體服務業發展之基礎建設，並與六大新興產業發展方案之發展發揮相輔相成效果。	新竹縣近年來因重大建設計畫配合其地理區位優勢，對於工、商、農業之發展產生助力，未來除新竹科學園區為重點發展地區外，新竹生物醫學園區及臺灣知識經濟旗艦園區均符合上述產業發展政策策略目標，可藉由整合中央與地方資源可開創在地產業成長。由於本計畫區鄰近上述重點發展地區，故未來產業規劃應參考周邊地區之發展策略，並以支援整體地區產業發展為主軸，帶動區域性整合及發揮產業相輔相成之效果。
竹東鎮施政方針	竹東鎮整體以體育休閒、客家傳統文化、農業經濟及休閒產業為發展重點。	本計畫區內土地使用未來調整之方向應配合其施政方針執行。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貳、相關重大建設

計畫區相關重大建設計畫內容彙整如表 4-4 所示。產業發展及開發建設方面，規劃台灣漫畫夢工場於竹東火車站，串連台鐵內灣支線沿線觀光資源，並配合旅遊展演中心規劃設置，預期將可增進整個竹東觀光效益，本計畫區更可透過竹中站串連整個內灣支線之發展軸，促進本計畫區之觀光經濟效益。交通建設方面：新竹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的實施，提高本計畫區接連高鐵竹北站、新竹市區以及竹東市區的運輸效率，未來再加上竹竹苗輕軌運輸系統建設計畫之實施推動，更提升本計畫區與其他地區間交通便利性；環境保護方面，柯子湖溪排水治理計畫之建置，將可排除中下游河段之淹水潛勢問題，提升生活環境品質，新竹縣竹東二、三重地區都市計畫區雨水下水道重新檢討規劃則因應都市外在環境條件變遷予以檢討規劃，以利於降低積淹水情況並有效提升雨水下水道規劃保護標準，配合頭重、二重、三重地區之污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將可有效改善環境衛生及淨化河川水質，引導本區邁向永續發展。

計畫名稱		預定完工年限	計畫內容概述	對本計畫之影響	
重大交通建設類	新竹生活圈道路系統設計計畫	新竹生活圈公道五延伸新闢(向東)工研院支線工程	<p>預計民國 105 年底完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道五工研院支線由主線岔出銜接至工研院中興院區大門口，全長 639 公尺，路寬 20 公尺。 該案屬非都市土地路段已於 104 年 10 月呈報該案之徵收計畫書予內政部地政司審議；另屬都市計畫區部分，已於 104 年 11 月 10 日公告發布實施「變更竹東(頭重、二重、三重)都市計畫(合併『高速公路新竹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新竹縣轄部分)(配合新竹生活圈公道五延伸新闢(向東)-公道五支線)(部分農業區及保護區為道路用地)案」。 	該計畫完工後將可服務公道五與縣道 122 線(中興路)間，南北向銜接之交通需求，可將車流導引至公道五，有效紓解縣道 122 線之車流回堵問題。	
		高鐵路橋下延伸至竹科工程計畫	<p>第一期(高鐵五路-公道五路)民國 104 年 6 月通車、第二期(公道五路至中興路)民國 105 年 6 月完工、第三期(中興路至力行路)民國 107 年完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該工程目的係為紓解現階段經國大橋與中山高速公路竹北-新竹路段尖峰時刻之交通壓力所規劃，該道路北以高鐵六家站為起點，南迄中興路四段，全長約 3.85 公里，雙向 4 快車道+2 慢車道。 第一期工程由高鐵站至公道五路，長 1,827 公尺，橋樑段寬 15 公尺、路堤段寬 20 公尺，中間設置交流道銜接台 68 線快速公路；第二期工程則由公道五路延伸至中興路四段，後續將繼續辦理第三期由中興路四段南延竹科段之規劃設計。 第一期工程(興隆大橋路段)業於民國 104 年 6 月通車；第二期工程刻正辦理用地取得，後續將繼續辦理第三期工程之規劃設計，預定民國 107 年全段完工。 	該計畫完工後將大幅提升本計畫區往來竹北與高鐵站區間之運輸效率與便利性。	
		南寮-竹東快速道路延伸至竹東軟橋工程計畫	屬生活圈道路第三期(98-102 年)建設計畫項目	該計畫將原台 68 線南寮至竹東快速公路自台 3 線交會處延伸至竹東軟橋地區，延伸段全長約 3.819 公里。	該計畫完工後將強化本計畫區與五峰地區之交通鏈結，提升交通便利性與可及性。
		竹東二、三重外環道新闢工程	屬生活圈道路第二期(93-97 年)建設計畫項目	規劃自竹東中興路連通至公道五，道路寬 20 公尺，全長約 2.8 公里，可銜接公道五路作為縣道 122 線竹東二、三重路段之替代道路。	該計畫完工後將有助紓緩縣道 122 線現況之交通壓力，並可為本計畫區聯繫竹東市區之替代道路。
		122 線竹東外環道新闢工程	屬生活圈道路第四期(103 年以後)建設計畫項目	122 線竹東外環道規劃自五豐地區連通至省道台 3 線，道路寬 20 公尺，全長約 4.5 公里，為 122 線竹東市區路段之替代道路。	該計畫完工後將有助紓緩縣道 122 線竹東市區段現況之交通壓力，提升本計畫區往來銜接台 3 線之便利性。

計畫名稱		預定完工年限	計畫內容概述	對本計畫之影響
	竹竹苗輕軌運輸系統建設計畫	交通部退回本案，計畫重新修正中	目前規劃路線包括紅線、綠線、藍線、橘線、黃線等路線。其中屬初期路網的紅線全長 12.05 公里，西端起自新竹市區鐵道路，規劃路線大致延縣道 122 線橫互新竹市區，終點端位於本計畫區內與台鐵竹中站共站。	該計畫完工後將提升大眾運輸系統之服務效率與便利性，並提升地方公共運輸之可及行。
環境保護類	柯子湖溪排水治理計畫	關東橋至北二高橋河川整治工程預計土地徵收後 4 年內完成	柯子湖溪排水為自寶山水庫下游溢洪道出口至頭前溪匯流口之排水路，主幹線全長 10.6 公里，於 97 年 5 月 8 日公告排水設施範圍線；其中關東橋以北之下游段已整治完成，關東橋至北二高橋之中上游段將以一般徵收方式取得及開闢。	該計畫於關東橋以北之下游段已整治完成，未來俟關東橋至北二高橋河川整治完成後將可排除中下游河段之淹水潛勢問題。
	新竹縣竹東二三重地區都市計畫區雨水下水道重新檢討規劃(總結報告書)(101 年 5 月)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針對既有的「新竹縣竹東鎮(二、三重地區)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台灣省政府住宅及都市發展局,79 年 6 月)(竹東二、三重都市計畫區),辦理「檢討規劃」,其目的係檢討原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及建設迄今,在都市環境等外在條件變遷下,是否仍可依「原規劃」繼續施設或需研擬改善對策。 該報告依現況排水調查及比對相關既有圖資,參考原規劃之劃分及匯入之排水路方式命名,計畫區可分為五大排水分區(柯子湖排水分區、青窩壠排水分區、中央排水分區、二重排水分區、三重排水分區),而各區排水量最後皆流入頭前溪之中。 該報告分析結果顯示,本計畫區內排水坡度佳,發生大範圍淹水機率甚低,除降雨超過側溝通洪能力造成淹水外,現況主要淹水問題為中興路側溝孔蓋開孔率不佳造成洩水不及,部分低窪地區無可靠排水系統或缺乏排水系統,故導致部份區域產生局部積淹水情形。 其初步估算工程所需經費共需約新台幣 16,517 萬元,考慮工程急迫性及經濟效益等因素,應急工程建造費約 6,404 萬元,可改善現況淹水較嚴重且迫切需要改善之區域。 	改善計畫區內現有排水系統,減少積淹水情形及下游負荷,可有效提升雨水下水道規劃保護標準。

計畫名稱	預定完工年限	計畫內容概述	對本計畫之影響
新竹縣竹東(頭重、二重、三重)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規劃(期中規劃報告)(104年4月)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竹東鎮因竹科園區擴建、工業技術研究院建設、台 68 快速道路闢建之助益，現今已為重要的衛星都市，且因竹東鎮人口成長、生活污水量增加等因素，故內政部營建署已積極辦理竹東鎮污水下水道之興建；惟頭重、二重、三重地區尚無污水下水道系統規劃，為減少頭前溪承受之污染量，並確保良好之水源水質，故辦理該計畫，規劃該區污水下水道系統，作為後續工程推動之依據。 2.該計畫推估目標年民國 130 年之總污水量為 6,500CMD(含銜接規劃區外上游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預計水量)，除污水下水道管線建設外，並考量增設水資源回收中心及抽水站及壓力管。 3.經考量用地取得難易度、建造成本、施工難易、工程效益、操作維護成本、系統彈性及環境影響等項目後，目前提出三大方案(經評估結果方案甲較佳)，經費初估約 1.14~1.70 兆元。 	推動頭重、二重、三重地區污水下水道建設，以改善環境衛生，淨化河川水質，以期能有效提昇生活品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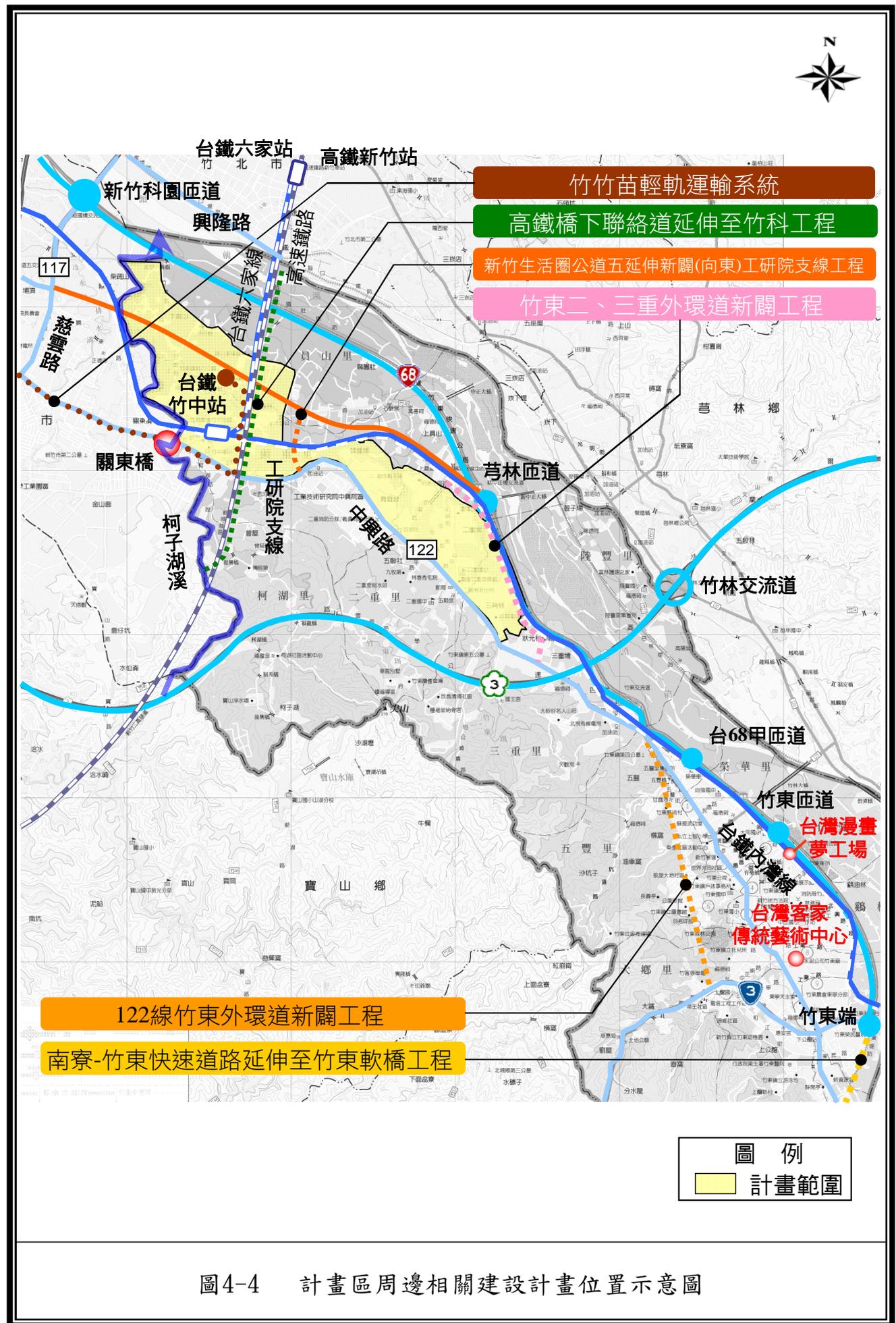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1. 新竹縣政府資訊服務網。

2. 99 年度競爭型國際觀光魅力據點示範計畫-台灣漫畫夢工場，民國 101 年 10 月。

3. 新竹縣政府推動竹東鎮旅遊展演中心整體開發政策，民國 100 年 1 月。

4. 新竹縣竹東二三重地區都市計畫區雨水下水道重新檢討規劃(總結報告書)，民國 101 年 5 月。

5. 新竹縣竹東(頭重、二重、三重)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規劃(期中規劃報告)，民國 104 年 4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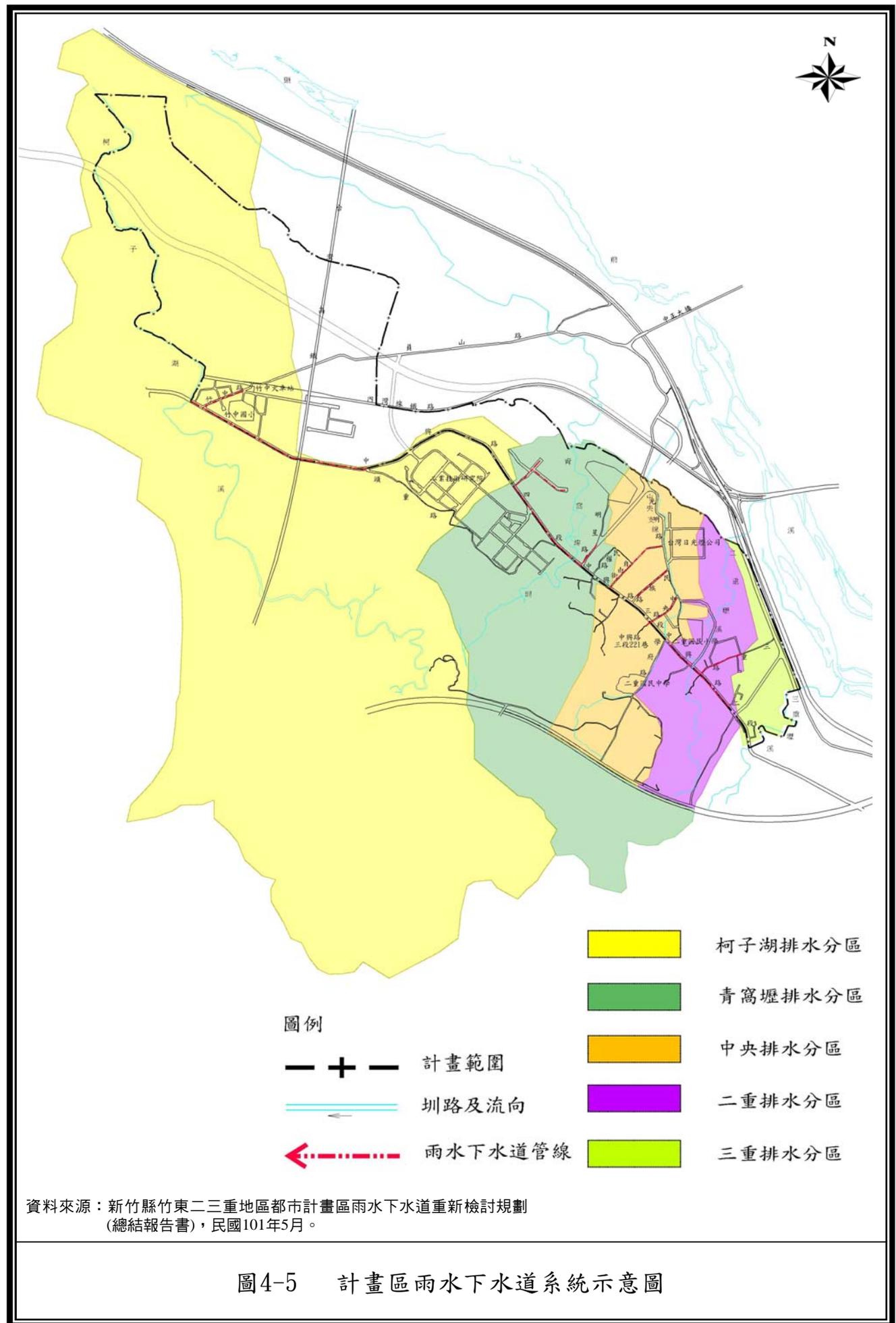


圖4-5 計畫區雨水下水道系統示意圖



0 100 300 500M

污水管線配置示意圖(方案甲)



備註：該計畫目前為期中報告階段，其共提出三大方案，其中以方案甲為整體評估後屬較佳之方案，故本案僅擷取方案甲之管線配置示意圖呈現之。
資料來源：新竹縣竹東(頭重、二重、三重)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規劃(期中規劃報告)，民國104年4月。

圖4-6 計畫區污水下水道系統示意圖

參、鄰近都市計畫概述

本計畫區之鄰近都市計畫包含「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主要計畫-新竹縣轄部分(竹東鎮)」、「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主要計畫-新竹市轄部分」、「高速公路新竹交流道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新竹市部分)」、「擴大新竹市都市計畫(千甲車站附近地區)」、「新竹高鐵車站特定區計畫」、「新訂台灣知識經濟旗艦園區特定區計畫」與「竹東都市計畫」以及「芎林都市計畫」，計畫內容分述如表 4-5。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主要計畫-新竹縣轄部分(竹東鎮)」、「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主要計畫-新竹市轄部分」主要為支援高科技產業發展的衛星基地，科技生產與生活機能並重。「高速公路新竹交流道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新竹市部分)」、「擴大新竹市都市計畫(千甲車站附近地區)」以及「新竹高鐵車站特定區計畫」係提供居住、商業、交通轉運機能為主，而「新訂台灣知識經濟旗艦園區特定區計畫」結合新竹生物醫學園區等重大建設，提供產業專區、大學、住宅、國際村等完整產業園區機能。

「竹東都市計畫」係以觀光、休閒、商業、住宅機能為主；「芎林都市計畫」其都市發展機能主要為住宅、農業及商業機能。因此，本計畫區因地理位置關係為鄰近鄉鎮市各項產業發展及生活交通樞紐，並與鄰近鄉鎮之都市存有相互合作依賴關係。

表 4-5 鄰近都市計畫綜理表

計畫名稱	計畫年期	計畫人口(人)	主要發展機能概述	辦理進度
變更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主要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新竹縣轄部分(竹東鎮)	民國110年	26,000	為支援高科技產業發展的衛星基地，科技生產與生活機能並重。	縣都委會審議中
變更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主要計畫(新竹市部分)(第三次通盤檢討)	民國110年	53,000	以提升產業競爭力與塑造國際性、都會性科技產業意象，並提供良好的居住休閒環境，塑造特有學術、休閒、科技與人文風貌。	104.1.13 第一階段公告實施
變更高速公路新竹交流道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新竹市部分)(第一次通盤檢討)	民國110年	35,000	該計畫擬定位為「新竹關埔科技生活園區」，期透過提供商務、生產者服務及生活機能所需用地，使結合為具有全球競爭力之新竹高科技產業與生活聚落，透過此全球思考、在地行動之規劃邏輯，提供生產型服務、消費型服務、居住及交通轉運之機能。	103.4.21 第一階段公告實施

計畫名稱	計畫年期	計畫人口(人)	主要發展機能概述	辦理進度
擴大新竹市都市計畫(頭前溪沿岸地區)	民國110年	28,000	該計畫定位為優質水岸住宅區、地區交通轉運中心，提供居住、商業、交通轉運機能。	部都委會審議中
變更新竹高鐵車站特定區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	民國110年	45,000	以高鐵新竹車站為核心，提供住宅、商業、高鐵車站專用區、產業專用區等機能，並保存客家文化。	100.1.17公告實施，刻正辦理第三次通盤檢討。
新訂台灣知識經濟旗艦園區特定區計畫	民國110年	40,000	結合新竹生物醫學園區等重大建設，提供產業專區、大學、住宅、國際村等完整產業園區機能。	部都委會審議中
竹東都市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	民國110年	70,500	提供竹東鎮行政、住宅、商業及旅遊服務中心機能(竹東之心、漫畫夢工場及客家土樓)。	部都委會審議中
變更芎林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再提會討論案(涉及區段徵收範圍部份)	民國100年	9,000	以芎林鄉公所為發展核心，主要提供住宅、農業及商業等使用機能。	99.4.19公告實施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104年11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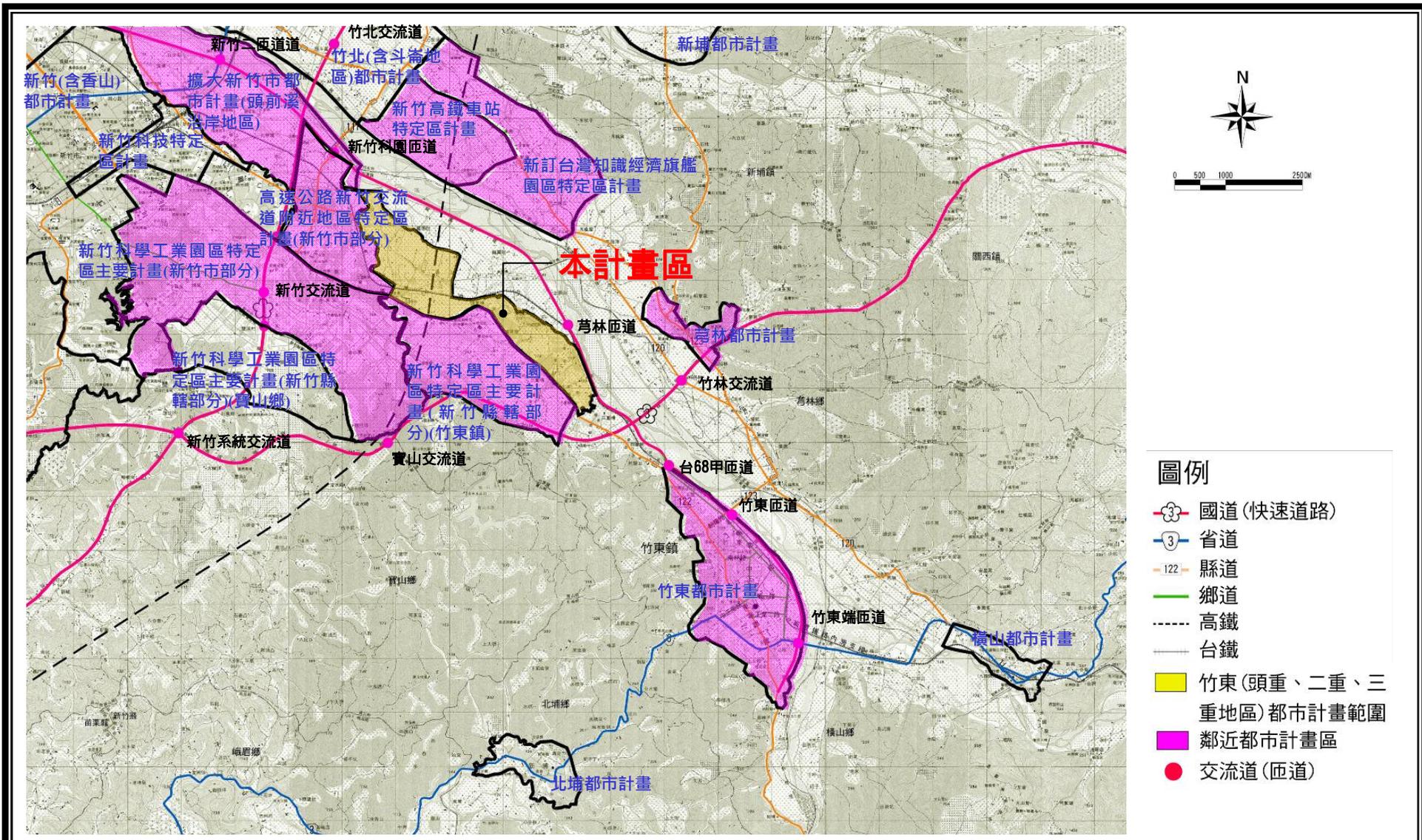


圖4-7 鄰近都市計畫位置示意圖